

# 楊丁文教基金會[陳秀鳳女士紀念獎助學金]申請辦法

## 設立宗旨

為感念陳秀鳳女士對家庭之奉獻，其家人特設立[陳秀鳳女士紀念獎助學金]鼓勵清水國中及大甲國中清寒學子。期望受助學子積極向上，追求各學能領域綜合表現之進步，未來有能力時，也能回饋社會。

## 獎助對象

就讀清水國中一~三年級學生及大甲國中一~三年級學生。

## 申請類別標準

國中學生：

符合下列 a, b, c 條款之一者

- a. 領有市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卡或中低收入戶卡。
- b. 家庭遭遇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，經導師出具證明者。
- c. 其他家境清寒，經導師出具證明者。

## 獎勵方式

國中學生：每人助學金 6 仟元。

清水國中 5 名，大甲國中 4 名。

## 申請期間

每年 9 月 1 日起，至 9 月 25 日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## 申請手續

\* 請備妥下列 4 項資料；

依順序裝訂於紙張左上角。

1. 申請表乙份（請填寫申請表單）。
2. 低收入戶卡或中低收入戶卡影本乙份或清寒相關證明文件，或家庭突遭變故，急待幫助之導師證明文件。
3. 申請期間之在學學生證明本乙份。
4. 自傳(請簡述家庭背景、詳述家庭經濟狀況、和父母及師長相處情形和未來願望) 乙份，以 A4 規格紙張用手撰寫。

\* 請學校或各班導師協助申請並將申請相關文件郵寄本會。

\* 所有申請文件概不退還。

## 審核

由本會評審委員會審核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
## 頒獎

十月底前以書面通知學校獲獎名單，並電話通知獲獎學生家長。本會將至各學校頒發獎助學金。(獲獎學生名單同時公布於本會網站)

(網址:<http://www.yangding.org.tw/>)。

領獎時必須攜帶本會[陳秀鳳女士紀念獎助學金]核定通知書並填具本會收據。

## 注意事項

- \*在尊重個案意願及保護隱私的原則下，本會得使用個案資料以進行會務推展工作。
- \*本會保留對申請案之最終同意權、額度決定權、補助頻率以及補助額度。
- \*所有申請案件資料恕不退件。
- \*申請人是否有補助需求及必要等情事，申請單位不得詐欺、謊報等積極傳遞不實之資訊或消極隱瞞或拒絕訪查，若有上述情事者，本會將追回補助款項。
- \*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會得視情況另訂或隨時修改補充之。
- \*附件：國中清寒優秀學生助學金申請表(含導師證明表格及自傳表格)。

本會 email: [yangding.org@gmail.com](mailto:yangding.org@gmail.com) Tel: 04-2233-2056, 0933-552-555

通訊 地址: 40499 台中市雙十郵局第 81 號信箱 楊丁文教基金會。